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1 年单位预算公开报告

2021 年 2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单位职能

根据中共包头市委办公室、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生态环境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室发〔2019〕37号），设立包头市生态环境局，为包头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统一行使包头市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自治区和包头市生态安全，建设亮丽包头市。

（二）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基本制度、标准和技术规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包头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起草包头市生态环境法规和规章草案，参与拟订与生态环境有关的法规和重大经济政策、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包头市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2、负责包头市境内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包头市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全市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的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包头市重点流域和区域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负责监督管理包头市污染物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包头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包头市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旗县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负责提出包头市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包头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生态环境方面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5、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6、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牧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遗传资源保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7、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制订有关政策、规划，牵头负责核与辐射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工作。

8、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包头市党委、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9、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按上级要求参与制定包头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监督实施相关标准，配合有关部门规划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执法监测、应急监测。负责环境统计、污染源

普查工作。负责监测信息发布的组织实施，负责县级环境监测工作的统筹谋划和科学决策，形成环境监测与环境执法有效联动、快速响应，协同推进环境监测工作。

10、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协调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和能力建设。负责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与对外交流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11、配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落实。指导旗县区政府落实中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任务，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根据授权对各旗县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问责。

12、统一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检查活动。依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执法。建立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的权力和责任清单。

13、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宣传教育规划、计划，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14、完成包头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自治区和包头市生态环境安全。

二、机构设置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单位预算只包括局机关本级1个预算单位。

(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单位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是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内设机构16个,分别为办公室(宣传教育科)、督查科、综合科、法规与标准科、人事科、科技与财务科、自然生态保护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应对气候变化科、土壤生态环境科、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科、核与辐射安全管理科、行政审批科、生态环境监测科、机关党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行政编制人数37人,实有人数35人,其中,在职人员35人,离退休人员23人。

(二)纳入2021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 行政单位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单位预算收入总计850.3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50.31万元。2021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850.3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50.31万元。预算收入总计比2020年862.33万元减少预算12.02万元，减少1.39%。

（一）单位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1年单位预算收入总计850.3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50.31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50.31万元，占比100%。

（二）单位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850.3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50.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30.31万元，占比74.13%；项目支出220万元，占比25.87%。本年支出预算比2020年862.33万元减少12.02万元，减少1.3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850.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50.31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64.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1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类 30.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91 万元,是单位正常工资性支出基数增加形成。

3. 节能环保支出类 711.9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0.29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42.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17 万元,是单位正常工资性支出基数增加形成。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58 万元,减少 79.3%。其中:

1、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 1 万元减少 1 万元,下降 100 %。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公务接待频次减少；二是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有关带头过紧日子加强和规范预算管理有关要求，坚持勤俭办事，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会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 1 万元减少 1 万元，下降 100 %。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会议频次减少；二是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有关带头过紧日子加强和规范预算管理有关要求，坚持勤俭办事，严格控制会议费支出预算。

3、培训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 6.58 万元减少 6.58 万元，下降 100 %。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培训频次减少；二是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有关带头过紧日子加强和规范预算管理有关要求，坚持勤俭办事，严格控制培训费支出预算。

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比上年预算 3.5 万元减少 1 万元，下降 28.57 %。原因是 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标准降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用、专业材料及

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9.63万元，比上年预算37.89万元增加1.7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正常支出基数增加形成。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车辆1辆。我单位无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填报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的二级项目3个，公开绩效目标11个，公开项目占本年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220万元，占本年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反映单位公务员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武勤、赵虎、贾晋中

联系电话：0472-5191210 0472-5191213

第六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2021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预算公开表 1
1 张；项目支出绩效表 1 张。

附表 1：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 2：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 3：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 4：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附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附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附表 10：项目支出表

附表 11：政府采购预算表

附表 12：项目支出绩效表

收支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0.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5	64.8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54	30.5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711.98	711.98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94	42.9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十八、往来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50.31	本年支出合计	850.31	850.31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50.31	支出总计	850.31	850.31				

支出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850.31	630.31	2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5	64.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85	64.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9	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26	57.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4	30.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4	30.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54	30.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11.98	491.98	22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91.98	491.98			
2110101	行政运行	491.98	491.9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20.00		22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20.00		2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94	42.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94	42.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94	42.94			

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50.31	一、本年支出	850.31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50.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5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711.98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9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十八）往来性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50.31	支出总计	850.3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850.31	630.31	590.68	39.63	2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5	64.85	64.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85	64.85	64.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9	7.59	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26	57.26	57.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4	30.54	30.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4	30.54	30.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54	30.54	30.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11.98	491.98	452.35	39.63	22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91.98	491.98	452.35	39.63	
2110101	行政运行	491.98	491.98	452.35	39.6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20.00				22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20.00				2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94	42.94	42.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94	42.94	42.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94	42.94	42.9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630.31	590.68	39.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6.06	576.06	
30101	基本工资	174.03	174.03	
30102	津贴补贴	212.81	212.81	
30103	奖金	57.76	57.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26	57.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54	30.5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0.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94	42.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3		39.63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2.17		2.17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7.45		7.45
30229	福利费	7.82		7.8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0.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3	14.63	
30305	生活补助	2.87	2.8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6	11.7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年预算数						2020年执行数						2021年预算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 计													2.50		2.50		2.50	
504001-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50		2.50		2.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20.00	220.00							
1	31-部门项目	15020021T000000010032-归还日元贷款本金及利息	504001-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40.00	40.00							
2	31-部门项目	15020021T000000010037-项目评估、复核和许可证核发	504001-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80.00	80.00							
3	31-部门项目	15020021T000000018954-环境保护及环境监测经费	504001-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100.00	10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总金额	采购说明
合计				

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15020021T00000010032-归还日元贷款本金及利息	504001-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40.00	按时偿还贷款本息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不超预算	≤	40	万元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期支付利息，完成年度日贷本息偿还计划	定性	好坏		30	正向指标
15020021T00000010037-项目评估、复核和许可证核发	504001-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80.00	组织专家召开环境影响文件技术评估会，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报告，根据专家审核意见完成项目环评审批。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当年的环评报告进行技术复核。组织专家对排污许可证进行核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专家召开环境影响文件技术评估	≥	20	场次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报告	≥	20	本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污许可证核发	≥	30	家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是否同意通过技术评估的报告，并在技术评估报告中明确该环评文件是否已按专家意见修改合格符合报批	≥	20	本	20	正向指标
15020021T00000018954-环境保护及环境监测经费	504001-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100.00	业务费按照全年工作安排的要求，完成年度目标。能力建设主要用于对监测、监控、监察、宣教等业务工作的资金扶持和自身能力建设，确保机关、环境监察、监测、信息等部门的正常运行。监测经费根据《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要点》、《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方案》中对全区2020年各盟市监测任务的安排部署，预测我市2021年生态环境局需要开展的监测内容主要包括：1.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市控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点；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环境空气质量静态监测。2.水环境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市控地表水环境监测。3.声环境质量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城市声环境监测。4.生态监测及其他专项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农村环境质量试点监测、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农田灌溉水质监测。5.试点机场噪声监督性监测。主要监测内容：试点机场噪声监督性监测。6.污染源监测。主要监测内容：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固定污染源VOCs专项检查监测。根据《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要点》、《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方案》中对全区2020年各盟市监测任务的安排部署，在市环境监测站垂管上收后，预测我市生态环境局需要开展的监测内容主要包括：1.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市控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点；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环境空气质量静态监测。2.水环境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市控地表水环境监测。3.声环境质量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城市声环境监测。4.生态监测及其他专项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农村环境质量试点监测、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农田灌溉水质监测。5.试点机场噪声监督性监测。主要监测内容：试点机场噪声监督性监测。6.污染源监测。主要监测内容：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固定污染源VOCs专项检查监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2021年监测方案完成各项检测任务	定性	好坏	其他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为市级事权环境管理提供基础数据支持	定性	好坏	其他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	1570	万元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按照全年工作进度进行支付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支出计划	定性	好坏	其他	20	正向指标